

关于瑞安市 2011 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工作报告的审议意见

(2012年9月13日瑞安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11次主任会议通过)

瑞安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关于2011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会议认为,2011年,审计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审计法律法规,切实履行同级财政预算执行和收支情况的审计,对查明问题提出处理意见,督促被审计单位进行整改,充分发挥了审计监督作用。从审计结果看,2011年度地方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总体较好,财政经济运行健康平稳,较好地完成了市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确定的预算任务。但是,预算执行和管理中还存在着不容忽视的一些问题,主要是部分资金预算安排不科学、财政暂付款规模过大、国有资产监管失控、国有企业运行缺乏监督机制、个别单位违反财经纪律和工程建设资金使用不规范等。对此,市政府必须要引起高度重视并切实整改。为切实有效解决审计反映的问题,强化审计监督,提出如下审议意见:

一、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要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资金,不断提高预算编制水平。完善用款计划管理,督促预算单位严格执行预算,提高预算执行率。总结预算编制的经验教训,精打细算,防止部门只争预算资金而工作效率低下的现象,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加强对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的清理,及时收回结余资金,并列入下一年度预算。

二、强化预算执行。严格控制预算追加,除重大突发性事项外,应定期集中办理预算追加,并按程序报批。切实重视财政暂付款的清理工作,提出分类处置方案。强化责任落实,提高国有经营性土地出让金收入和国有资产处置收入计划的执行率,保障政府性投资项目建设资金的到位。注重税源培育,妥善处理组织收入与企业税负之间的关系,营造良好的税收环境。

三、加强国有资产监管。要理顺国资监管体制,建立统一归口监管机构,明确责任主体,

加大监管力度,规范监管范围,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加强国有企业相关管理制度建设,尽快出台人事、薪酬管理制度和国有企业经营业绩考核机制,促进国有企业规范运行。认真落实社保基金存款优惠利率政策,避免财政资金的损失。

四、强化政府投资管理。认真梳理并分析重点工程建设中存在的问题,按照轻重缓急原则,突出重点,确保在建项目按时完成。强化责任,加大力度突破政策处理、土地及资金保障等难题,加快推进工程建设进度。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各项规章制度,强化廉洁自律,在加快项目推进进度的同时,更加注重工程质量,坚决杜绝“豆腐渣工程”、“半拉子工程”,努力提高政府投资效益。

五、切实抓好问题整改。对于市人大常委会的审议意见和审计发现的问题,市政府要召

开专题会议进行专题研究,分别落实责任单位,逐项提出整改意见。审计部门对查明的还没有整改落实到位的问题,要提出下一步处理意见,督促有关部门继续整改落实。监察和检察部门依据审计发现的线索,要主动介入,依法严肃查处涉及重大违法违规的行为,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市人大常委会针对审计查明的问题,将定期跟踪监督相关重点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请市政府对上述审议意见进行认真研究处理,将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于2012年11月底前送市人大常委会财经工委征求意见后,于2012年12月底前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二〇一二年九月十七日

附:关于瑞安市2011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结果公告

关于瑞安市 2011 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结果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和《浙江省预算执行审计监督办法》的规定,瑞安市审计局对2011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今年的审计工作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坚持“看准、审深、实效”的审计理念,加大对国有资产、社会保障资金、重大政府投资项目等方面的审计力度,注重从体制、机制和制度层面提出建议,促进完善制度、强化管理和深化改革,推动我市经济社会科学发展,充分发挥审计在完善政府治理中的重要作用。

2011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市财税部门和有关预算执行单位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我市建设现代化大城市战略部署,紧扣“稳增长、调结构、保重点、惠民生”工作主线,努力做好“生财、聚财、用财、理财、管财”等文章,有力地促进了我市经济和社会事业平稳发展。2011年全部政府性资金收入177.70亿元,同比增长39.9%,其中税收收入35.45亿元,土地出让金收入98.28亿元,社会保险基金收入23.57亿元;全部政府性资金支出168.25亿元,同比增长52.7%;年末累计结余115.41亿元;年末财政性存款余额107.78亿元。

当年实现财政总收入69.33亿元,完成预算的102.0%,地方一般预算收入38.67亿元,完成预算的104.7%;地方一般预算支出43.15亿元,比上年增长19.3%。政府性基金收入108.02亿元,完成预算的128.2%,比上年增长94.3%;政府性基金支出101.24亿元,完成预算的120.1%,比上年增长99.1%。

——全力保障重点支出,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按照大投入、大建设、大发展的财力保障要求,千方百计筹措各类资金保证重点工程建设需求;积极落实企业“减负”和扶持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突出财政资金扶持重点,促进企业转型升级;设立企业应急转贷专项资金,防范和化解企业资金链风险。

——大力优化支出结构,推动民生事业加快发展。研究制定厉行节约管理办法,大力压缩公共行政成本;加大对社会事业的投入,教育、文化、医疗卫生等经费比上年都有较大幅度增长;大力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社会保障事业和生态环保事业稳步发展。

——合力加强税收征管,努力实现收入平稳增长。面对严峻的收入形势,积极采取措施加强税源管理,不断完善部门信息共享和工作协调机制,推行企业税务登记“五证联办”和个体税务登记“三证联办”;探索建

立镇、办事处、村三级协税护税机制;建立土地出让金收支管理一体化信息平台。

——着力推行预算改革,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进一步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完善预算管理制度,强化财政监管机制;稳步推进国库支付改革,积极开展公务卡试点工作;调整镇街财政结算方式,构建财权与事权相匹配的财政体制。

从审计情况看,2011年,我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总体情况是好的,但也存在一些问题,有待今后改进和完善。

一、市本级预算执行审计情况

近年来,市财税部门进一步深化财政管理改革,着力科学理财强化监管,预算管理制度不断完善,预算监管水平有了较大提高。但也仍然存在一些问题有待改进。

(一)预算支出进度不够均衡

2011年度预算支出进度不均衡问题较突出,最高月份支出是最低月份的11.7倍,第四季度占全年支出的52.1%,而最后两个月支出占全年的40.6%。

(二)部分项目预算安排未充分考虑上年执行情况

审计抽查发现,部分项目预算安排未能充分考虑上年预算执行情况,导致当年年末结余过大。如老56省道工程,2010年预算执行率为14.5%,年末结余2018万元;2011年新安排预算1500万元,2011年实际支出1228万元,支出额仅占上年结余的60.9%,年末结余2290万元;瑞安市船舶工业发展办公室2010年预算执行率为6%,年末结余1148万元,2011年又新增安排预算6000万元,2011年实际支出仅1万元,年末结余7147万元。

(三)部分财政资金拨付不及时

抽查财政资金申报情况发现,部分款项拨付不够及时。如市水利局2011年8月16日申请中塘河治理工程拨款300万元,市财政局于9月15日进行了审批,最终拨款时间为10月25日。另抽查上级对企业的专项补助资金,同样发现拨款相对滞后,较多资金下拨时间与上级下达文件时间相差两个来月。

(四)财政暂付款规模较大且逾期问题突出

2011年度财政发生暂付款505335万元,收回440457万元,净增64878万元;截止2011年末,暂付款余额190022万元,其中逾期未收回资金120536万元,占63.4%。大部分逾期未收回的暂付款主要为政府性工程项目垫付。

二、国有资产(企业)审计情况

近年来,我市相关部门进一步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和监督工作,加大对国有资产承包租赁的检查和监督力度,积极推进国有企业管理体制改革,整合重组政府投融资平台,取得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亟待解决。

(一)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管理不到位

我市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产权未登记、未入账问题突出。调查显示,共有257处、建筑面积38.19万平方米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未登记产权;共有170处、建筑面积31.18万平方米自有房产未入账。既未入账也未登记产权的办公用房共有104处、建筑面积22.95万平方米。

(二)部分房产被占用或无偿使用

市粮食资产投资经营公司所属的广场路、滨江粮站等四处房产,建筑面积共2060.44平方米,被粮食系统下岗职工占用;另有南星仓库、大众粮站等房产,建筑面积共1160平方米,被寺庙占用。位于安阳路79-99号第6层房管直管公房约400平方米,2008年5月以来,一直由瑞安市龙翔房地产评估事务所无偿使用。

(三)部分国有资产被低价出租

一是原市房管局将7处营业性直管公房以低于市场价出租给内部人员或关系户。如虹桥路店舖,房管局出租价格为年租金13.5万元/间,市场实际每间年租金超20万元。二是市水产供销公司将水产城的91间营业房出租给内部职工,部分职工进行转租牟利。三是市粮食资产投资经营公司所属的广场路、万松路等18处房产,由粮食系统下岗职工集体低价承租。

(四)直管公房租金欠缴问题较为突出

截止2012年3月底,有339处直管公房承租者拖欠租金,占总出租数的52%,累计未交租金173.4万元;另有25处一直未缴租金。

(五)部分国有企业运行不够规范

一是薪酬发放缺乏规范,目前我市缺乏有关规范国有企业薪酬的制度,国有企业薪酬发放较为随意。二是费用支出缺乏有效控制,较多企业缺乏有关费用控制的制度或预算,导致费用增长过快。三是资金存放缺乏监管,部分企业随意开设多个银行账户,且大部分账户开设并非因业务需要。

三、社会保障资金审计情况

近年来,我市加大了对社会保障事业的

投入,社会保障事业快速发展,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完善,社会保障水平有了很大提高。但仍存在一些问题,有待改进。

(一)已死亡人员仍在享受社会保障待遇

截至2011年末,共有180名已死亡低保人员仍在享受低保,经测算支出达35.93万元;共有16名已死亡“五保人员”仍在享受五保供养补贴合计6.96万元。如南滨街道林某,已于2008年4月死亡,但截至2011年末仍在享受五保供养补贴。共有93名已死亡人员仍在享受城乡居民养老金合计11.82万元。

(二)部分人员重复参加医疗保险

2011年有3800人重复参加新型城乡合作医疗保险(其中9人重复参保3次),按财政对每人每年补助260元计算,造成财政多支出99.03万元。

(三)少计社保基金活期存款利息

2011年事业单位养老、城乡居民养老等部分社保基金活期存款只按协议存款利率和活期利率计息,未按文件规定以三个月的定期存款利率计息。经测算,2011年度社保基金在各银行活期存款的利息收入共少计1515.94万元,其中:工行706.66万元、农行508.58万元、建行62.50万元、中行45.78万元、交行16.55万元、农村合作银行175.87万元。

四、政府投资审计情况

2011年,我市有关部门和单位为加快工程建设,顺利完成投资计划做出了不懈的努力,重点工程项目共完成投资68亿元,同比增长94%。但在工程管理和建设中也暴露出一些问题。

(一)市农贸城建设工程审计情况

1、工程建设进度滞后。市农贸城道路、给排水等附属工程,按照合同约定应于2011年11月18日竣工,但截至2012年6月底尚未竣工,直接影响农贸城交付使用。另外,农贸城拆迁安置房建安工程,按照合同约定应于2012年1月8日竣工,但至今亦未竣工。

2、高息向个人借款。为解决农贸城迁建工程建设资金,2011年12月至2012年1月间,市农贸城公司以月利率1.94%共向个人借款1050万元,至今未偿还。另外,2011年1月,市供销社资产投资公司以月息1.5%向职工集资950万元,至今尚有900万元未偿还。

(下转第9版)